

证券代码：000405

证券简称：ST 鑫光

公告编号：2003-031

珠海鑫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《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公告》的补充与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现对 2003 年 7 月 18 日发布的《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公告》补充与更正如下：

一、关于对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麦科特纺织南京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》中特别事项说明段的说明：

1、关于土地增值说明

1999 年招标成交时，麦科特纺织南京公司购买资产中已包括土地，当时土地按无偿划拨转让给麦科特纺织南京公司。

2003 年 6 月，南京大陆土地估价事务所对此土地进行评估，总地价为 15,853,475 元，按南京市国土局补交土地出让金的相关规定扣除土地出让金，土地价为 951.21 万元。

2、关于房屋建筑物产权问题的说明

麦科特纺织南京公司在自己拥有的土地上改扩建厂房面积约 5700 平方米，因办理房产证需交纳 38 万元报建费，故尚未办理产权证。该厂房属自建自用，未办理房产证，对麦科特纺织南京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产生任何影响。

房屋建筑物建于 1980-1985 年，上述资产通过破产企业招投标购入，购入价较低。评估事务所按 2003 年 6 月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，必定升值。

3、关于机器设备增值的说明

评估的机器设备是 1980-1989 年购入，1999 年以后企业对这些设备进行技术改造。通过加强设备管理和保养，设备使用状况良好，2003 年 6 月评估，设备成新率比正常折旧率高，故设备评估增值。

二、评估报告中建筑物的增值率应为 28.14%，而非 0.00，现予以更正。

三、对于欠款余额部分的处理

大股东深圳市绿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下称深圳绿裕）欠本公司债务共计 32,943,584.87 元，而此次交易的金额为 3294 万元。对于余额 3,584.87 元，深圳绿裕承诺以现金偿还。

四、用以偿债的债权本公司没有计提坏帐准备。

特此公告

珠海鑫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3 年 7 月 21 日